

云南省烟草公司昆明市公司禄劝分公司则黑烟站改建项目（项目名称）/（标段）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云南省烟草公司昆明市公司禄劝分公司则黑烟站改建项目（项目名称）/（标段）已由云南省烟草公司昆明市公司（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名称或单位名称）以昆烟司【2022】91号（批文名称、编号及文件等）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云南省烟草公司昆明市公司禄劝分公司，建设资金来自100%企业自筹（资金来源），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招标人为云南省烟草公司昆明市公司禄劝分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建设地点：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则黑乡集镇。

2.2 计划工期：150日历天。

2.3 质量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行业现行标准，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2.4 其他内容：该项目为云南省烟草公司昆明市公司禄劝分公司则黑烟站原址改建投资项目，项目建设地点为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则黑乡集镇所在地，项目占地面积2941.43 m²（4.41亩）。项目建设内容为拆除原有地上附着物（房屋、构筑物）原址改建，改建总建筑面积为2793.09 m²。其中：新建二层框架烟叶收购联合工房1541.84 m²；新建四层框架结构生产管理及生活辅助用房1101.44 m²；新建砖混结构值班室、配电室、烟农休息室和公厕建筑面积85.91 m²；泵房63.9 m²及消防水池、档墙、土石方、地坪、道路、水电、消防设施、绿化、照明及大门、围墙、给排水管网、视频监控、供电等附属配套工程。

项目建设计划工期150天，在2024年5月上旬完成竣工验收，在2024年5月下旬投入使用。使用范围收购联合工房为烟叶收购、仓储，生产管理及生活辅助用房为烟站职工及收购人员办公、生活、住宿，值班室、烟农休息室和公厕及其他附属设施经营管理使用（包括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计划工期等内容的详细说明）。

3. 招标范围及招标规模

招标范围：完成云南省烟草公司昆明市公司禄劝分公司则黑烟站改建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中所包含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包括原有建筑物拆除、土建及一般装修工程、给排水安装工程、电气安装工程、火灾报警系统、室外工程（招标范围应涵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的承包范围的主要内容等详细说明）。

招标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2941.43平方米（约4.41亩）。初步设计总建筑面积为2793.09平方米，其中：新建二层框架结构烟叶收购联合工房1541.84平方米；新建四层框架结构生产管理及生活辅助用房1101.44平方米；新建一层框架结构值班室、配电室、烟农休

息室和公厕建筑面 85.91 平方米;新建泵房 63.9 平方米及消防水池、档墙、土石方、地坪、道路、水电、消防设施、绿化、照明及大门、围墙、给排水管网、视频监控、供电等附属配套工程。招标规模约 857.6 万元（招标规模应根据《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从业标准，包括招标项目面积、高度、跨度、金额等内容的详细说明）。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合法注册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

详细资质要求：☒有 ☐无

投标人资质：建筑业企业资质 施工总承包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三级及以上 其他资质：/

具备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当前未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资质条件。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有 ☐无

项目负责人资格：注册建造师 二级注册建造师 建筑工程 其他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须注册在投标人单位，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提供 2023 年 01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提供 2023 年 01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财务要求：2020 至 2022（年份要求）有效的财务报表。

企业业绩要求：☒有 ☐无

企业业绩：业绩个数不小于 1，合同金额（万元）不小于 0，竣工时间不小于 2020-1-1，业绩内容为建筑工程施工项目，需提供合同协议书和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

项目负责人业绩要求：☒有 ☐无

项目负责人业绩：业绩个数不小于 1，合同金额（万元）不小于 0，竣工时间不小于 2020-1-1，业绩内容为建筑工程施工项目，需提供合同协议书和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

人员配备要求：详见《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表》。

其他要求：

（1）业绩证明材料要求：提供合同协议书和工程竣工验收相关的证明材料，文件中业绩证明材料要求不一致的以此为准。

（2）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须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

2020 年以后成立的，按成立后年份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须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2022 年以后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由本单位出具的财务报表或相关情况说明。

（3）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投标人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查询的结果证明截图。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查询时间点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供查询结果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需能清晰看到查询时间。（由投标人自行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并将截图放置于投标文件内，若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其投标无效）。

（4）涉及投标人的“行政机关认定的失信黑名单或者依法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失信信息材料，由投标人在“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传投标文件时上传提供；投标人没有此项失信信息的，作出声明函，在上传投标文件时上传提供。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要求投标人其他资格的应详细明确，且不得违反相关规定和强制性条款）。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 09:00 时至 2023 年 7 月 20 日 23:59 时，登录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地区选择“昆明市”），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ZBJ；招标电子商务标文件，格式为*.ZBS、图纸（电子版））。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5.2 其他要求：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热线：010-86483801，在线服务 QQ：4009618998。

6. 投标文件的上传

6.1 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8 月 2 日 09:00 时。

6.2 网上上传：网上上传网址为 <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地区选择“昆明市”，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全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完成全部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6.3 其他要求：根据昆明市政务服务管理局昆政务笺【2021】2 号文规定，本项目开标

采用“智能开标”的方式，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地区选择“昆明市”），在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下达“网上解密”指令后，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内，使用对本项目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的数字证书完成本单位所有投标文件解密操作。若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操作或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致使其投标文件未成功解密，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智能开标的操作流程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投标人和供应商）》（<http://116.55.195.54:8001/#/serviceGuide/tbAndGy>）及附件。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热线：010-86483801，QQ：4009618998。请投标人仔细阅读以保证开标顺利进行。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www.cebpubservice.com）、《国家烟草专卖局》（<http://www.tobacco.gov.cn>）、采购与招标网（元博网）（www.chinabidding.com.cn）（其他发布公告的媒介全称）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u>云南省烟草公司昆明 市公司禄劝分公司</u>	招标代理机构：	<u>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u>
地 址：	<u>昆明市禄劝县屏山镇 掌鸠河南北路</u>	地 址：	<u>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u>
邮 编：	<u>/</u>	邮 编：	<u>/</u>
联 系 人：	<u>张天雄、张清雄</u>	联 系 人：	<u>曾晓海（18087062206）、何定建 （13669765657）、陈楚虹 （15969309344）、杨永婧</u>
电 话：	<u>13888204825、 13908805195</u>	电 话：	<u>（0871）64885087</u>
传 真：	<u>/</u>	传 真：	<u>/</u>
电子邮件：	<u>/</u>	电子邮件：	<u>709483006@qq.com</u>
网 址：	<u>/</u>	网 址：	<u>/</u>
开户银行：	<u>/</u>	开户银行：	<u>/</u>
账 号：	<u>/</u>	账 号：	<u>/</u>
<u>/</u>			

行政监督单位：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政务服务管理局（填写县级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监管机构名称）

监 督 电 话：0871-68966967

2023 年 07 月 13 日